

「97-98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
4,000 車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 8 次協商會議(980119)會議紀錄

壹、時間：98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京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大會議室

參、主席：勇興台副董事長

記錄：洪詩涵工程師

肆、出席單位、人員：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

張清詳科長、莊益賓幫工程司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陳郁青工程師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林文昭工程員、郭欣怡約僱人員

京華工程顧問(股)公司

勇興台副董事長、吳厚明副總經理、

洪詩涵工程師、黃順吉工程師

伍、討論事項：

議題一：與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協商部份：

(一)自動水質監測數據於假日及平日數值差異性之分析

結論：

- 1.pH 及溶氧量因受日夜溫度影響而呈現規律性波峰波谷起伏之變化。
- 2.以 T-test 分析平日與假日監測數據差異性，由氨氮及總磷之分析呈現，平日與假日並無顯著差異。
- 3.除了 T-test 分析外，建請將平日與假日監測數據分別製作成盒型圖以比較其間之差異。
4. T-test 分析需謹慎，並考量時間性、季節性變化加以分析。

議題二：與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協商部份：

(一)監測計畫建議事項

按專用道環差報告之環境監測計畫承諾，監測頻率為開放前監測至開放後二年，此部份為環境管理計畫配套因應措施中唯一載明實施時程者，按分工已由營運期間之權管單位國道高速公路局辦理，迄 97 年 6 月止已執行完開放後二年之監測計畫，應辦理終止監測之報核作業。

結論：

建請高公局發文予環保署說明環境監測計畫業依照環差結論辦理完竣，目前已於 1/16 回覆環保署審查意見，待環保署確認，若無相關意見，俟完成備查作業，請高公局終止環境監測計畫提報共同管理協調會報之作業。

(二)監測計畫建議事項。

有關自動監測委託操作計畫發包作業流標，致監測作業中輟乙案，國道高速公路局建議採用假日每週人工採樣一次以為因應替代，經共同管理協調會報第十八次會議討論後原則同意，並請國道高速公路局發文將本案提報至環保署備查。

結論：

高公局已於 98 年 1 月 16 日以北工頭字第 0986000310 號函，提報至環保署備查。並預定於 98 年 2 月下旬辦理自動監測發包作業，後續將與國工局協商接管等事宜，因慮及接管初期自動監測之磨合考量，將俟系統運作正常後，始停止每週人工採樣一次之替代作業。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以下空白)